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中區資源回收廠

108 年第 2 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

開會時間/地點	108 年 9 月 23 日下午 2 時於本廠管理大樓 4 樓第 1 會議室召開					
主席	黃廠長世宏					
出席委員	鄭副廠長嵐、朱秘書梅芬、黃廠務技正仁德、操作組林組長瑞源、維修組謝組長耀德、總務室張主任俊仁、勞安室吳主任淑蓉、會計室汪主任怡萍(請假)、人事室簡主任慧貞、政風室陳主任飛燕					
列席單位(或人員)	無					
議題案件數	專題報告	6 案	討論提案	3 案	臨時動議	0 案
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決議)事項	<p>報告事項</p> <p>第一案 案由：上次會議(108 年第 1 次會議)主席指示及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均解除列管。</p> <p>第二案 案由：政風室-本廠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9 月廉政工作推動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p> <p>第三案 案由：政風室-「108 年度廢棄物進廠檢查」專案稽核報告 主席裁示：有關「108 年度廢棄物進廠檢查」專案稽核之優點請操作組繼續保持，缺失及建議事項請操作組配合改善。</p> <p>第四案 案由：總務室-政府採購法修正第 94 條解析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p> <p>第五案 案由：操作組-「108 年度機械及管路設備清理作業」履約管理改善作為專題報告 主席裁示： (1)准予備查。 (2)需專業證照始能出勤之工作，請操作組適時提醒廠商確實依照契約規定辦理。</p> <p>第六案 案由：維修組-「歲修檢修汰換設備及零件廢品」執行現況報告 主席裁示： (1)准予備查。 (2)請各組室如有放置廢品至存放區應製作告示板標示廢品的名稱、放置時間等。</p>					

	<p>提案討論</p> <p>第一案</p> <p>案由：政風室-請各組室於舉辦新進人員相關訓練進修活動時，增加廉政法紀教育課程，提請討論</p> <p>主席裁示：照案通過。</p> <p>第二案</p> <p>案由：政風室-因應第 10 屆立法委員及第 15 屆正副總統選舉活動，請確實遵守並加強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提請討論</p> <p>主席裁示：照案通過，請大家嚴守中立。</p> <p>第三案</p> <p>案由：操作組-修正「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中區資源回收廠廢棄物進廠管理規範」草案，提請討論</p> <p>主席裁示：</p> <p>(1)請操作組依本廠特性訂定新的廢棄物進廠管理規範，並提本廠第 106 廠務會議審議。</p> <p>(2)請操作組於明(109)年第 1 次廉政會報進行「108 年度廢棄物進廠檢查」專案稽核改善情形專案報告。</p>
<p>後續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108 年度廢棄物進廠檢查」專案稽核之優點請操作組繼續保持，缺失及建議事項請操作組配合改善。 2. 有關「108 年度機械及管路設備清理作業」，需專業證照始能出勤之工作，請操作組適時提醒廠商確實依照契約規定辦理。 3. 請各組室如有放置廢品至存放區應製作告示板標示廢品的名稱、放置時間等。 4. 請各組室於舉辦新進人員相關訓練進修活動時，增加廉政法紀教育課程，由政風室向新進同仁宣講，強化新進同仁之廉政相關知能。 5. 請各組室主管轉知同仁確實遵守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相關規定並勿散布未經證實的言論。 6. 請操作組依本廠特性訂定新的廢棄物進廠管理規範，並提本廠第 106 廠務會議審議。 7. 請操作組於明(109)年第 1 次廉政會報進行「108 年度廢棄物進廠檢查」專案稽核改善情形專案報告。

承辦人：郭榮文

職稱：政風室組員

電話：3909400-701